

®

浪淘沙

LANG TAO SHA

丛书

新闻纪实系列

第一辑

2003年

反腐败成果大盘点

2003年反腐备忘录

2003年部分落马高官丑行写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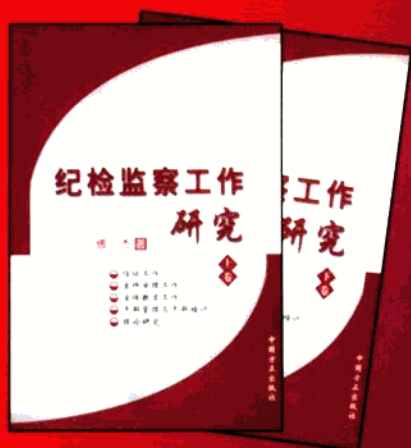
2003年腐败案件特点扫描

中国方正出版社

新书推荐

中国方正出版社出版

浪淘沙书店邮购(免收邮费、挂号费)



定价：上册、下册 60.00元



定价：17.80元



定价：14.80元



定价：25.00元



定价：16.00元



定价：14.00元



定价：22.00元



定价：7.00元



定价：25.00元

吉林省浪淘沙文化传播中心

浪淘沙书刊批发部

汇聚千余种图书杂志
以优惠的价格批发零售



地址：长春市芙蓉路省图书批发市场内
电话：(0431) 2710081 联系人：梁冰



浪淘沙书店真诚面对读者
尽在浪淘沙书店
好书、好刊、新书、新刊

地址：长春市文化街1号（省委对面新发宾馆1楼）

服务电话：(0431) 2715654 2701666-218

联系人：刘燕

《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编辑出版说明

《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是中央纪委中国方正出版社出版的全国性党风廉政教育的系列教材。吉林省纪委《浪淘沙》编辑室受其委托负责编辑制作。

吉林省纪委《浪淘沙》编辑室从2001年开始编辑《浪淘沙丛书》，该《丛书》系精选《浪淘沙》杂志每一时期刊发的具有资料价值、可读性强的文章，分门别类结集而成，目前已由吉林人民出版社陆续出版四辑。这次出版的《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是中央纪委中国方正出版社在《浪淘沙》杂志决定停办后，为充分利用《浪淘沙》编辑室编辑出版《丛书》的经验及多年来建立的作者队伍和稿件资源，经协商后选立的课题。目的是为各地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提供生动、系统的教育读本。今后，根据形势与需要，还将陆续推出其他系列。

《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每月1辑，全年12辑。以提供“做人、为官、治国、管家”等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与教训为主旨，在编辑思想、选题确定、稿件处理等方面都更加注重符合教材的要求，在保证内容真实、准确的同时，特别注意结构的完整性、连续性和系统性。

《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每辑内容主要由以下板块构成：

[视点] 瞄准每一时期影响社会生活、牵动党和政府脉搏、为广大人民群众所密切关注的焦点或热点问题进行深度报道，并邀请有关领导或专家进行综合剖析与点评。贴近社会生活，针对性强，充分发挥舆论的有效监督和正确导向作用。

[示范] 围绕时代主旋律，宣传先进人物的先进思想和先进事迹，昭示共产党人践行“三个代表”、廉洁从政、勤政为民的优秀品格，弘扬勇

于负责和惩恶扬善的人间正气与人间真情，以激励、鼓舞人们开拓进取、无私奉献、积极向上。

[警世] 报道、剖析全国执纪执法机关近期内查办的大案要案，追踪近年来处理的有重要影响的案件当事人服刑改造情况，鞭挞丑恶、震慑腐败、以案说法、警示世人，为规范人们的行为提供振聋发聩的反面教材。

[思考] 抓住现实生活中与国计民生联系紧密的实际问题为切入点，进行理性的思考与探索，通过鲜明生动的典型事例和鞭辟入里的剖析，帮助读者澄清模糊认识、明辨是非曲直，启发人们正确地定位自己在社会生活中的行为坐标。

[维权] 通过相关政策法规的宣传、阐释和对典型侵权、维权案例的深入剖析，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公务人员和人民群众正确认识并把握自己的民主权利、生活权利乃至消费权利等，以维护法制和社会生活的正常秩序。

[资讯] 收集、整理与本《丛书》宗旨相关联的古今中外反腐倡廉动态、信息、资料。动态、信息以时效性为标准；资料以可读性强、收藏与参考价值高为标准。

《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力争以高雅的格调、丰富的内容、精美的设计赢得广大读者的青睐。如果您曾对《浪淘沙》杂志有特别的感情，如果您是一位党务工作者或政工人员，如果您特别关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进展情况，欢迎您订阅《浪淘沙丛书——新闻纪实系列》，欢迎您对《丛书》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编者

2004年1月

编委会

主 任： 李凤忠

副 主 任： 姜国军

编 委： 樊洪禹
张敬远

执行编辑：	远 晴	张 阔
	侯中久	征 牧
	寒 溪	吉 平
	孙 伟	殷炳艳
	程雪飞	石立群

目 录

视 点 篇

铁腕重拳惩腐恶

- 2003年反腐败成果大盘点 瀚 冰 (1)
- 2003年反腐备忘录 柳 雯 (2)
- 2003年部分落马高官丑行写真 宗 文 (7)
- 2003年腐败案件特点扫描 钟纪岸 (14)

示 范 篇

- 西部好村官,呕心沥血为民开拓康庄大道 岑大明 (16)
- “白衣天使”梦断塞浦路斯 卧底三年告倒诈骗黑帮 宋 平 (20)
- 一位“无胃”老人的“有味”人生 高 翔 (24)
- 认“贼”为亲的检察官
- 全国关心下一代优秀工作者朱学礼帮教的爱心故事 周宏根 管仁安 朱绍波 (28)
- 短评:父亲的责任 杨 杰 (32)
- 热血丹心卫士魂
- 记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吉林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副支队长吴国龙 宋勤 卜天石 (33)
- 树在人民心中的丰碑
- 记安徽省太和县公安局原墙派出所副指导员郭怀钦 闫立业 (37)

警 世 篇

精心运筹擒巨贪

- 吉林省委副秘书长王纯案件查办纪实 燕军 星河 (41)
- 受贿百万为出书:湖南大贪官被判无期 邹林海 (51)
- 离岗前的集体腐败 史 英 (54)
- “黄昏”失节的渔监局长
- 江苏渔船检验局、渔港监督局原局长曹宝凤受贿案纪实 方杰 一石 易红 (57)
- “廉官”包养情妇的悲剧 沙 舟 (61)
- 女人啊,你千万不能淹没在情欲和钱眼里
- 特大贪污犯冯凡的心灵忏悔 冯凡(口述) 厉新(整理) (65)
- 为情所惑:商界新星在贪欲中坠落 唐德才 萧潇雨 (69)
- 晚年悲歌
- 原湖北省某厅干部王成命丧“玫瑰陷阱” 麻剑文 (73)
- 荒淫政协主席报复情敌被判刑 巴 山 (77)

思 考 篇

警惕“廉洁”的贪官

- 由《罩着“清廉”外衣的贪婪人生》一文引出的话题 晓 滨 (80)
- 让“权力经济”退出市场 蔡恩泽 (82)

聚焦“官场潜规则”	菲永茂 (85)
圣人不利己 忧济在元元	
——读《明史·施邦曜传》有感	陈麟德 (90)
民工研读《资本论》	丁爱萍 (91)
读旧闻 说腐败	振华 吉洪俊 (92)
贪官罗鉴宇的“花瓶论”	汪宛夫 (94)
政绩公示值得提倡	沈小平 (95)

维权篇

三年铁链人生 拷问债主良知	殷晓章 (96)
莫用权力玷污处女的清白	李启咏 刘元见 (99)
74岁老翁 33载“强奸”奇冤昭雪录	杜先福 (103)
短评：“人权天赋”	寒 溪 (107)

资讯篇

印度：一个充斥腐败的国家	张 扬 (108)
“惟歌生民病”的白居易	宋衍申 (111)
她的事迹感人肺腑，催人泪下	
——读《一位铁肩担道义的女工》有感	杨海峰 (114)
《浪淘沙》助我迈出人生关键一步	邵长增 (115)
2010年前建立起反腐败法规体系	(116)
制假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116)
环保总局颁布“六项禁令” 确保环保系统依法行政	(116)
三年打掉涉黑组织 631 个	(116)
商务部出台优惠政策扶持诚信企业	(116)
开警车违反交规也要受罚	(117)
中国每年因腐败损失一万亿	(117)
西安日报社原社长因受贿被判处7年刑	(117)
贪污 12 万党费大造安乐窝	(117)
山东国企建立专职监事制度	(118)
公务员遭有效投诉 3 次降职	(118)
青岛领导干部与优秀人才“结对”	(118)
所有沪O牌照将全部停用	(118)
不正当价格行为有哪些	(119)
德国公款私用管得严 公务员要发誓廉洁奉公	(119)
澳大利亚司法点滴	(120)
国外反网络色情方案	(120)
反腐倡廉大事记(2003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121)



铁腕重拳惩腐恶

——2003年反腐败成果大盘点

● 瀚 冰

2003年,新的中央领导集体赶考应试的第一年。

一年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得到了全面落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正徐徐展开;“以民为本”的施政理念深得民心;党的执政能力在SARS危机等天灾人祸的考验中日益提高;在推进党建和反腐败工作这盘棋中更是走出了漂亮的一步。

江泽民同志曾经指出,“反腐败也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从这个意义上讲,反腐倡廉正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题中之义,党中央针对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腐败问题,强调从“源头”抓起,从严治党,通过发展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强化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最大限度地遏制腐败现象的产生,正是2003年反腐倡廉工作的一大亮点。

如小平同志所说,反腐败,还是制度靠得住。坚持从制度建设入手,标本兼治,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这是我们党在反腐倡廉实践中取得的宝贵经验。2003年以来,中央纪委通过制定规章,调整机构,整合职能等方式,接连推出一系列比较重大的制度措施,强化了制度反腐的力度。年初,政治局在听取中央纪委关于反腐败工作的汇报之后,确定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总体要求和思路,强调反腐败要做到“标本兼治,从头防止”。先后公布了刘方仁、程维高、田凤山等一批省部级高官的腐败案件查处情况,提出在加大查处大要案力度的同时,加强反腐败的制度建设;推出“中央巡视员”制度,加强对省、部

级“一把手”的监督;扩大党内民主,严格把好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关,逐步建立起中国特色的惩治和防范腐败的体系。这一切都成为铁腕重拳惩腐处贪的有力武器,令人耳目一新,无比振奋。

可以说,2003年,是以毛泽东批斩共和国第一起大贪污案的犯罪分子刘青山、张子善的枪声为警钟之后的半个世纪里,我党再度施以铁腕惩治腐败的又一大手笔,有力地践行了十六大报告中所强调的“要坚定信心,旗帜鲜明,毫不动摇地把反腐败斗争进行下去”的诺言。

查办大案要案一直是反腐败格局的重中之重。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针对违纪违法案件出现的新情况,采取有效措施,在认真查办基层干部损害群众利益的案件的同时,重点查办了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尤其是查办了一些省部级重大案件。2003年取得的反腐败成果,再一次让人民看到了希望,坚定了信心。

但是,腐败的产生有着极其深远的历史根源和复杂的社会因素,甚至有人认为腐败将像幽灵一样始终跟随着人类的脚步。我们并不寄希望于一个早晨腐败即从大地上消失。“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反腐败恰恰是我们党和政府在新的历史时期必须跨越的关口。我们在这里对2003年反腐败工作进行一番盘点,正是为了让人们看到希望,总结经验,记取教训,在新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领导下,不断把反腐倡廉工作引向深入,通过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一个干干净净的清明世界。□

2003年反腐备忘录

●柳 雯

人们不会忘记，在江泽民同志作十六大报告时，全场热烈鼓掌16次，有3次可谓经久不息。而其中的一次，就是给予反腐败的，它反映了人民的期望。盘点2003年的反腐败工作，我们看到了反腐败工作平稳健康、不断向纵深发展的良好态势。

高层决心大，制度反腐耳目一新

2003年10月4日，香港《文汇报》刊文，盛赞新一届国家领导人从容驾驭政经复杂局面，称赞党中央铁腕惩治高官反腐政绩可圈可点，表明了新一届中央领导人惩治腐败的决心。

我们党一贯高度重视反腐败斗争。党的十六大就反腐问题有许多新的提法，折射出我们党反腐思路的新变化，其中在党的建设方面，由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和组织建设“三大建设”，增加“制度建设”和“执政能力建设”而成为“五大建设”，把从制度上防止腐败提到一个新高度。

从根本上遏制腐败，必须从制度建设入手。坚持标本兼治，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这是我们党在反腐倡廉实践中取得的宝贵经验。2003年以来，尤其是最近一个时期，中央纪委通过制定规章、调整机构、整合职能等方式，接连推出一系列比较重大的制度措施，加大了制度反腐的力度，令人耳目一新：

党内巡视：走向制度化、规范化和经常化。

2003年8月，党中央、国务院正式批准中央纪委、中组部有关请示，随即中央纪委、中组部巡视工作办公室和巡视组宣布成立。这是中央加强对地方党政领导班子监督的一个重大举措。中央纪委计划用4年左右时间，把31个省区市巡视一遍。

2003年，中央纪委的巡视目标是贵州、湖南、吉林、江苏和甘肃等省。

据了解，巡视组监督的对象主要是省（区、市）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监督的内容主要有四个方面，包括：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选拔任用领导干部情况；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两个务必”和廉政勤政等情况。

派驻机构：实行统一管理、直接领导。将“条条”纪检机关的“双重领导”体制改为由上级纪委统一管理、直接领导，是纪检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中央纪委经过积极探索，正在中央有关部委分别试点、逐步推行。改革的方向是：中央纪委对各部委的派驻机构实行统一管理、直接领导。中央纪委对派驻机构，将实行“两个不再”的政策，即：各部委的纪检组长、监察局长不再从所在部门产生，而由中央纪委直接委派；各试点单位不再受同级党组领导，而受中央纪委直接领导。

据了解，十六大之前，中央纪委已对驻卫生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国家工商总局纪检

监察机构实行统一管理的试点；十六大以后又增加了几个部门。

推行“票决制”，扩大党内民主。“票决制”的实质意义是，把地方党委常委会一部分决策权划给全委会，从而使全委会逐渐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党内权力机关，防止“一把手”独断专行。

在十六大之前，中央同意了中央纪委的提议，把“三重一大”（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中的“重要干部任免”，交由全委会表决。地县党政领导班子正职的拟任人选，分别由省、市“党委常委会提名，党的委员会全体会议审议，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这是制度反腐的重大举措之一。

廉政建设：着力管好“领导身边的人”。近一个时期以来，党的不少高级干部的堕落都与“领导身边的人”有关。程维高及其身边两任秘书的腐败案颇为典型，可谓教训深刻。如何管好“领导身边的人”，包括配偶、子女、亲友和秘书、司机等身边工作人员，是中央领导最近比较关注的一个问题。据此，中央纪委有关部门正在抓紧研究方案，以加大对“领导身边的人”的监督力度。

最近，各地已进行了不少先行探索。上海、海南等省市都出台有关制度，要求领导干部如实申报配偶、子女就业、就学等情况，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湖北、四川等地还对秘书、司机的管理问题作出了相应规定……

媒体透露，在2010年前我国将建立起包括三大规范、十个门类的中国特色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法规制度体系，走出制度反腐的新路。

严查大要案，腐败高官纷纷落马

近日，中央纪委就辽宁省副省长刘克田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发出通报：刘克田在2000年至2002年间，利用职务之便，为女儿出国留学，收受巨额贿赂。此外，刘克田还犯有收受礼金的错误。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批复同意辽宁省

委给予刘克田开除党籍处分的决定；监察部决定给予刘克田行政开除处分，报国务院审批；辽宁省人大常委会依法罢免了刘克田辽宁省副省长、人大代表职务。鉴于刘克田涉嫌受贿犯罪，此案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办理。

消息传出，人们惊叹又一个腐败高官落马了！

查办大案要案一直是反腐败格局的重中之重。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吴官正指出：“查办案件，一要坚决，二要慎重，务必搞准。对任何腐败分子，都要依纪依法予以惩处，决不留情，决不手软。”纪检监察、司法机关的反腐利剑直击腐败高官：

2003年4月23日，山东省政协原副主席、山东省工商联合会原会长潘广田因受贿罪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经审理查明，潘广田先后31次共非法收受11个单位和个人送的财物，总价值人民币153.9万余元。

4月26日，新华社播发消息，公布了原贵州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方仁因严重违法违纪受到中央纪委查处的事实。消息称：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会决定，给予刘方仁开除党籍处分；鉴于其收受贿赂行为已涉嫌犯罪，将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5月15日，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原院长田凤岐受贿案作出一审判决，以受贿罪判处田凤岐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经审理查明，田凤岐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收受他人贿赂的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330万余元。

6月13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河北省原常务副省长丛福奎受贿一案作出终审裁定，维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丛福奎判处死刑、缓期2年执行的一审判决。经审理查明，1997年初至2000年6月，丛福奎利用职务便利，索取、非法收受贿赂共计人民币936万余元。

6月20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云南省原省长李嘉廷受贿一案作出终审裁定，维持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李嘉廷判处死刑，缓期

2年执行的一审判决。经审理查明,1994年年初至2000年7月,被告人李嘉廷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单独或伙同其子李勃(另案处理)收受他人贿赂共计折合人民币1810万余元。8月,媒体先后公布了浙江省原副省长王钟麓、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原主任程维高因严重违纪、违法受到查处的消息。

李嘉廷、刘方仁、程维高等腐败高官相继落马,使人们明显感觉到,十六大以后,特别是2003年以来,我们党反腐败的力度进一步加大,措施更加有力,效果更加明显。反腐败势如破竹,各地区捷报频传:在贵州,两名厅局级干部——贵州省新闻出版局原局长姚康乐和贵州地税局原局长罗发玉——先后因涉嫌受贿和滥用职权在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审;在东北,“慕马大案”主角之一的夏任凡于2月10日被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在安徽省,阜阳市土地管理局原副局长张纯思和市委常委、组织部长韩希鹏先后被审判;山城重庆,10月28日,生活上腐化、经济上贪婪的“双料”巨贪胡启能被执行死刑;11月,做着“封疆大吏”美梦的“河北第一秘”李真,走向了生命的尽头……

锄一害而众苗成,刑一恶而万民悦。一个个贪官被杀、被查,使社会各界在倍感振奋的同时,也越来越强烈地感受到了党中央反腐败的决心和力度。

在重点查办大案要案的同时,纪检监察、司法机关也着力查办了一批发生在老百姓身边、侵害群众利益的案件,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利益。

据报道,2003年1月到9月,全国检察机关就立案侦查各类职务犯罪案件32759件,其中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百万元以上大案905件,查办涉嫌犯罪的县处级以上干部2189人。特别是查办大案数和司法人员职务犯罪数上升。

数字无语,但成绩昭然。

加强国际合作,缚住外逃贪官的“翅膀”

程三昌,河南省政府设在香港的“窗口公司”豫港公司董事长,2001年5月携巨款和情妇从香港不辞而别,跑到新西兰定居。程三昌在新西兰的奥克兰购买了豪华别墅和汽车,过着富豪般的生活,还有一个女儿在荷兰定居。程三昌曾任河南省漯河市市长、市委书记,他在国外还大谈特谈他的“辉煌经历”和外逃之道,其中包括他怎样参与了权钱交易和买官卖官。在赴港任豫港公司董事长的1年时间里,程三昌转走了公司账上仅存的几百万港币。程通过各种途径转往国外的资金在1000万元以上。

蒋基芳,原任河南省烟草专卖局局长、烟草公司经理、党组书记,2002年4月,他突然中断了在国家烟草专卖局党校厅级干部培训班的学习,匆忙返回郑州,稍作停留后,便潜入上海秘密离境,一路上没有遇到任何波折,顺利到达美国,与早已定居于此的妻女团聚。

时隔1年,2003年4月,时任浙江省建设厅副厅长、曾任温州市主管城市建设副市长的杨秀珠也突然出走美国。媒体披露,杨秀珠早已在纽约黄金地带置办至少5处高级房产。

中国银行广东开平支行的三任负责人许国俊、余振东、许超凡盗用4.83亿元后,使用假护照出境,分别远遁海外,案发前已将家属转移出国……



家教 张昕

“捞了就跑,跑了就了。”最近几年,国内以及某些外派机构官员腐败犯罪后,为逃避打击,往往携卷巨款潜逃海外的情况屡见不鲜。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公安部公布,目前有4000多名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携公款50多亿元在逃。媒体透露,近年来,每年惊动最高人民检察院外事部门的职务犯罪嫌疑人出逃案为20件至30件。

加强海外追逃,也因此成为2003年反腐败的一个重要内容和重大行动。为应对“捞了就跑”现象的发生,2003年7月5日,中国人民银行宣布成立支付交易监测处和反洗钱工作处,并成立了由有关部门参加的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正式拉开了中国反洗钱大战的帷幕。到2004年1月,国内所有的商业银行都将建立起反洗钱组织和制度。金融机构反洗钱的重点将是监测可疑资金的异常支付。2003年8月初,《关于党政机关、司法公安部门人员出境、出国通行证、护照管理措施》紧急通知下发。按计划,中央纪委为此而成立的巡视组将在几年内对各省区市巡视一遍。一些重要企事业单位干部及驻港澳中资机构干部,也在巡视之列。

令人震惊的是,通知下发之初,中央纪委派出9个巡视组分赴九省市召开紧急会议,突击收缴县处级以上干部出境通行证、出国护照,交由组织部门“统一管理”。仅8月3日晚至8月5日,就在北京、天津、上海、广州、沈阳、深圳、珠海、昆明等口岸、航空港,查获60多名持护照或通行证,企图外逃的干部,其中有7名副厅级官员,都持有金融机关、海关核准携带出境的外汇证明,携汇最少的一名经贸干部,随身携带的款项亦高达60万欧元。“捞了就跑”的严重状况可见一斑。

在加强内部防范的同时,我国不断寻求国际合作的新途径,构建全球反腐败网络。目前,我国已与40多个国家签订了56个司法协助、引渡和移管被判人条约,这对于中国在全球范围内打击腐败行为,以及寻求外国政府的司法协助,奠定了法律基础。另据报道,从1993年起,通过国际刑警组织和双边警务合作,我国警方先

后从国外押解、遣返犯罪嫌疑人210多名。

2003年8月2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正式批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第58届联大审议通过了《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公约》为我们解决缉拿外逃贪官和追缴外流资金问题提供了一个法律基础和法律框架,为此国内一片欢呼。在老百姓的想像中,有了这两个公约,外逃贪官们将再无宁日,我国贪官大规模携款外逃的现象终于有望得到遏止,对蒋基芳等贪官们的红色通缉令即将发出,外逃贪官将难逃法网……

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局有关人士表示:我们相信,随着中国对外司法合作的加强,以及国内法制的逐步完善,出逃海外的犯罪分子将受到更为严厉的打击。

惩治昏官、庸官,反腐利剑指向不作为

2003年,“非典”,一场突如其来的灾害,在击倒数千患者的同时,也“击倒”了另外一批拿工作当儿戏、玩忽职守、临阵脱逃的“另类人”。

人们不会忘记,在那场灾害中,几乎每天都能看到政府官员受处分的消息。有舆论称就同一问题连续地、大范围地处分失职官员在中国还是第一次。一些社会学家指出,中国用法律明确对失职干部的处罚是一大进步。在这个非常时期,警惕不作为腐败,已引起了人们的充分警觉。

国家公务人员应当对国家和人民群众负责,兢兢业业、恪尽职守地为人民服务,这不仅仅是道德,而且是法律问题。依法守则是每一个国家公职人员的起码准则,食国家“俸禄”而不为人民“守土”,就是不作为,就是腐败。行政不作为,不履行法定责任,拿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当儿戏,从某种意义上讲,危害更大,损失更严重。行政不作为不仅仅是一个党政纪和道德问题,更是一个严肃的法律问题。我国《行政诉讼法》颁布实施以来,一方面关于行政不作为的法律规定越来越完善;另一方面近年来关于行政

部门失职、渎职、懒政等不作为行为而引发的“民告官”案件却在不断上升，仅从1990年到1999年9月，全国各级法院共受理一审行政案件52.7万件，其中1998年受案9.8万件，是1990年的7.6倍。几乎涉及到所有的行政管理领域，“行政不作为”现象越来越引起人们的关注。

在2003年媒体报道的形形色色案件中，状告“政府”或官员不作为的案件一次次吸引人的眼球：成都市民冉利君在骑自行车回家途中，因碾上一堆垃圾而摔成骨折，他以“不作为”将四川成雅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成都高新区城建监察大队告到成都高新区法院，请求法院判决三被告赔偿损失3万元；南京市民王虹由于迟迟得不到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所购假货的认定书，以“不履行法定职责”为案由向玄武区法院提出诉讼；一名醉汉在某市园林派出所翻墙时摔死，其家属认为警察未按规定进行强制醒酒措施，将市公安局告上法庭。法院一审判决该市公安局赔偿5万余元……无论这些案件的审理结果如何，都从程序上给了当事人一个讨还公道的“武器”，多了一个监督不作为昏官、庸官的途径。

纠正不正之风，切实维护人民利益

多年来，党中央、国务院从讲政治、反腐败、促发展的战略高度，把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纳入反腐败三项工作格局之中。2003年，各地

区各部门狠抓纠风各项任务的落实，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的专项治理和行业作风建设工作进展顺利。

减轻农民负担进展顺利。国务院对减轻农民负担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在农村取消了一批不合理收费项目。已经进行农村税费改革试点的地区正在抓紧制定、完善相关配套改革措施，收费项目逐步规范，农民负担有所减轻；未进行农村税费改革试点的地区，正在对农业计税标准进行认真测算，制定改革方案。2003年以来，国务院纠风办对四川、湖北、陕西等10个省、自治区所发生的14起涉农负担案件、事件进行督察，有关责任人受到严肃处理。

治理教育乱收费的专项治理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教育部针对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召开教育系统电视电话会议进行具体部署。江西省把2003年定为“教育乱收费专项治理年”，围绕在农村初中和小学实行“一费制”、执行高中招收择校生“三限”政策和治理收费补课现象三个重点，分阶段治理。天津市已经清退违规收费87万元，处理9名责任人；湖南省制定了在2004年以前，从源头上解决教育乱收费的具体措施。

清理整顿公路收费点的工作已经启动，全国取消公路、水路收费站点4500多个，治理国道、省道“三乱”工作的成果得到巩固；广东省撤销了50个收费站；上海市取消了7个收费站；重庆市主城区收费站点已全部取消；北京市正在将59个分属于各系统的检查站集中合并为12个联合检查站，实行一站式办公……一些省（区、市）实现了所有公路基本无“三乱”的目标。

民主评议行风工作普遍推行，创建文明行业活动深入开展，促进了部门和行业风气的好转。

重拳惩腐败，廉政得民心。在新阶段，随着反腐败斗争的不断深入，腐败本身也在不断发生演化，呈现出一些新的特点，反腐败工作任重而道远。我们坚信，有党的正确领导，有各级各部门的齐心协力，有广大群众关心、支持，反腐败斗争的形势一定会越来越好。□



习惯用语

白石

2003年部分落马高官丑行写真

● 宗 文

丛福奎、程维高、李真、潘广田、刘方仁、马招德、田凤山、田凤岐、王钟麓……2003年贪官名录中，又增添了这些曾经在政坛上“叱咤风云”的高官的名字，他们一个又一个地倒掉了：判刑、正在审查、“双开”（开除政籍、党籍）、“双规”，甚至已被处以极刑。

考察2003年落马贪官，就会发现他们在落马前后“高明”的表演不仅自相矛盾，而且丑态百出，令人啼笑皆非，看来贪官们是越来越“幽默”了。

点击2003，打开的页面中，记录着这些曾经的政坛“精英”们的各种丑陋形态。

“贪财好色”型

代表人物之一：刘方仁（贵州省原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常委会决定，给予刘方仁开除党籍处分；鉴于其收受贿赂行为已涉嫌犯罪，已将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在各种“谈话节目”中畅谈法德兼治问题的刘方仁，有一段令人难以想像的“爱情故事”，这个道貌岸然的省委书记竟会勾搭上一个“发廊妹”，陷入财色交织的陷阱。

1993年，刘方仁上任贵州省委书记不久，经常在某饭店理发的他发现给他理发的小姐郑某长得相当标致，而且别有一番风情。而这位小姐

对他也是“媚态服务，娇嗔万分”。春花秋月几个往返后，刘方仁对那位郑小姐有了“感情”并迅速升温，最终突破底线不可自拔。事实上，在刘方仁之前，早已有一位老板——贵州某某装饰公司的总经理陈某（另案处理）看中了她，而且成了她的姘夫。郑某的姘夫不但不吃醋，还乐此不疲地为刘方仁安排幽会场所，刘方仁虽不知道陈某曾是郑某的姘夫，但见他鞍前马后地服务，于是决定要好好犒劳犒劳他。陈某也不失时机地请郑某帮他“具体搞定”，让刘方仁出面打招呼，帮助揽些大型工程来。颓然倒在“发廊妹”石榴裙下的省委书记毫不含糊，电话一拨，大笔一挥，先后帮陈某承揽了贵阳某某大酒店和某某电信枢纽大楼等价值近亿元的装修工程。

2003年4月，中央纪委宣布：开除刘方仁党籍，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现已查明：刘方仁先后从



罪犯刘方仁



潘广田被判处无期徒刑

检察官在胡启能案发后对其办公室进行搜查时,在他紧锁的抽屉里发现了两本几乎被他翻烂的书,一本是《国企领导人经济犯罪案件剖析》,另一本是《春宫图》。两本书都被胡启能密密麻麻地做了批注,既有对案件的分析,也有在幅幅丑态图旁作的只有他自己才看得懂的符号。所以,胡启能自己不保管赃款,每收到成扎的赃款都不忘将银行的封条撕毁;所以,胡启能对各色女人都充满了渴求的欲望,并恬不知耻地评价女人:“人与人不同,花有百样红。”两本书,无疑是两扇透视胡启能心灵的窗户,从中能看到胡启能狡诈贪婪,也可以看到他道德沦丧、作风糜烂的一面。

贵州省某集团公司总经理和一企业主处收受贿赂人民币161万元、美元1.99万元;收受某外商所送名贵手表一对(价值10.6万元);长期与有夫之妇、某星级酒店理发员郑某某保持不正当两性关系。5月中旬,中央纪委又披露:刘方仁曾一次性受贿500万元。

代表人物之二:胡启能(重庆市农资公司原总经理,正处级,原重庆市第一届人大代表、重庆市政协农委委员、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因受贿1243万元、贪污30万元一审被判处死刑。2003年10月28日被采用注射方式执行死刑)

胡启能1988年就任重庆市农资公司总经理,第二年就开始由对美色的贪恋发展到利用职权“偷猎”。

1988年3月,公司党委书记调离,上级任命一名女副职李茵主持工作,很快,李茵成为胡启能“偷猎”的对象。1988年7月到区县慰问职工期间,胡启能撕破了台上正人君子的领导形象,强行与李茵发生了关系。从此后,胡启能对她的追求如决堤的洪水,一发不可收。在他的办公室、在出差期间,胡启能想风流快活成了随心所欲的事。

“追求享受”型

代表人物之一:潘广田(山东省政协原副主席、省工商联会长,无党派人士。2003年4月,潘广田被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这是全国第一起副省级非党人士犯罪案件)

据查明,在1992年至2002年10年间,潘广田共收受财物总价值153.9万余元。

作为全国惟一落马的党外副省级高官,潘广田利用其特殊的身份加上精心装扮,为自己收受贿赂作掩护:早在1997年7月,当潘广田在省农业银行副行长的位置上大肆收受贿赂时,依然被选



夏任凡的豪宅

举为省工商联合会会长,9个月后,又当选为省政协副主席。其后的潘广田,将职责和身份忘得一干二净,在一帮大款朋友簇拥下,他频频出没于歌舞厅、夜总会、桑拿房,乐不思蜀,风流快活。随着职务的不断升迁,潘广田的生活也越来越讲究:友非大款不交,烟非“中华”不抽。有时明知是假,也不换牌子:“我这个级别的,抽别的牌子掉价。”已堕落为酒色之徒的潘广田对自己被查处竟然振振有词:“你们反腐败的重点在党内,我是党外人士,检察机关反不着!”甚至在判刑后,他还多次说:“比我受贿数额大的人多的是,为什么要抓我?我想不通,不想活了。”置身幽静森严的秦城监狱,品味跌宕起伏的人生悲剧,潘广田自己承认:“客观地说,我有前半辈子受苦、后半辈子享福的思想。”

代表人物之二:夏任凡(沈阳客运集团公司原总经理,沈阳“慕马大案”主角之一。2003年2月10日,一审被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现年53岁的夏任凡曾是“全国十大青年改革家”,就是这样一位风云人物,竟为了追求享乐,利用贪污、挪用公款、受贿、行贿得来的2000万赃款堆起号称“夏宫”的私人庄园。本来,夏任凡的豪宅不止一处,其中位于沈阳市和平区的一栋五层楼房,建筑面积1150平方米,光用公款安装的三洋牌空调机就有13台。但这样的豪宅并没有满足他那极度贪婪的胃口。为了建庄园,他踏遍了沈阳郊区,1998年年底,他终于选中一块距沈阳市区40公里的地方,因为这里与古代帝王墓址“左青龙,右白虎”的风水暗合。1999年4月,规模恢宏的庄园破土动工。经过3年多日夜施工,到夏任凡被捕前,这个庄园大部分已竣工,其豪华程度即使赖昌星的“红楼”也只能望其项背。然而,这座耗资2000多万元、至案发已修建了3年的庄园,还仅仅是当初设计的一部分,如果庄园全部完工,其豪华和气派程度更难以形容,堪称目前国内独一无二的个人庄园,也填补了贪官骄奢淫逸生活的一项“空白”。夏任凡费尽心机、耗费巨资兴建的大型“庄园”最终没有成为他享乐的乐园,却成了葬送自己的墓地。

“知法犯法”型

代表人物之一:田凤岐(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2003年5月,田凤岐以受贿罪被一审判决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田凤岐毕业于北京政法学院(中国政法大学



罪犯田凤岐

的前身)政法系,并长期从事政法工作,学法、懂法又执法。在工作中,田凤岐总是给人一副“正气凛然”的形象,他不但会说,更会“作秀”,展示给人们的总是一个敢抓、敢管、不徇私情的大法官形象。

在震惊全国的“沈阳慕绥新、马向东特大腐败案”中,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原院长贾永祥为首的几名正副院长相继“落马”时,身为市委副书记的田凤岐曾对着几百名法官大声疾呼:“给你送钱的人,其实是在给你送发丧的纸钱啊!”听者无不为之动容。

在2001年的省人代会上,田凤岐还在“动情”地谈廉政,话语听起来也是掷地有声:当事人的钱不能收,公家的钱不能花,这是起码的道理。一些案子确实不好办,难是难,难也得办,也得依法办。今后法院不养懒人、不留坏人、不用没用的人,逐年淘汰这些人。

但田凤岐一边“作秀”、在台上“教育”别人,一边还在捞钱,即使在中央纪委查办慕绥新、马向东等案期间,田凤岐手也没有闲着,先后收受

十余人的贿赂计110余万元。经审理查明,1997年5月至1998年11月,田凤岐在担任中共沈阳市委副书记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收受他人贿赂的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330万余元。

代表人物之二:陈祖吉(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原常务副检察长。2003年4月29日,因犯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5年,犯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被判处有期徒刑4年,犯徇私枉法罪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但因其检举揭发别人犯罪事实有功,决定从轻判处执行有期徒刑20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30万元人民币)

陈祖吉是被举报后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查处的。据查,陈祖吉先后收受李某某、肖某某等8人贿赂的人民币、港币、美元、英镑共折合人民币68.8万余元。检察机关扣押陈祖吉家庭全部财产(不包括住房)有:385万余元人民币、54829.3美金、26094.21英镑、62384.45港币,折合人民币总计达473万余元。其中有人民币273万余元的巨额财产陈祖吉不能说明其合法来源。

至于像安徽省委政法委原副书记李和中等人,都是此类型中的典型人物,作为一个政法机关的领导干部,对行贿受贿所要触犯的法律自然心知肚明,但他仍然是一手接钱,一手利用手中的权力为他人“办事”,最终种下牢狱之灾的祸根。

“独断专横”型

代表人物之一:程维高(河北省原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2003年8月,中央纪委宣布:开除程维高党籍,撤销其正省级职务待遇)

1993年1月,程维高当上了河北省委书记。5月,在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上,程维高向大家郑重宣布:我的家里、我的办公室过去不接待、今后永远也不接待那些来要官的人。程维高这时的表现,给人们留下的印象一是肯于工作,特别是经济工作,对经济内行;二是作风深入;三是敢于批评,敢碰硬,批河北省的陈旧观念。

主政日久,程维高在河北威望日高,早期的“敢于碰硬”也逐步转化为“独断专行”。1995年

夏,石家庄市建委干部郭光允写信向中央及河北省检察院反映程维高的问题。在寄出的举报信中,有一封落到程维高的手中,颇为恼火的程维高召开常委会议,表示要动用公安的力量查处这封举报信。1995年11月21日,郭光允被石家庄市建委纪委书记以落实政策为名骗到建委,随即便被带进看守所收审。后郭光允因“投寄匿名信,诽谤省主要领导”被判劳教2年,被开除党籍。

1999年,中央“三讲”巡视组一到河北,程维高就给他们写了一封信,提醒说:“你们可要注意,有些人正在串联搞派系。”在信中,程维高还点出他认为会给他提意见人的名字。不久,程维高再次写信给巡视组,声称:“‘三讲’后我要到中央上诉。”

中央巡视组已深深感到了“程维高非常跋扈”。1999年8月,中央巡视组结束了河北的工作,对程维高个人自我剖析材料的感觉是“不可信”、“不真实”。就在“三讲”结束之后,程维高还给中央写了一封长达70多页的告状信,称中央巡视组在河北搞了一些过“左”的东西。

但事实是谁也无法更改的。目前,程维高的妻子和女儿都已经被逮捕,其子程慕阳外逃。中央纪委则在通报中严厉指出:程维高“个人主义恶性膨胀,自恃位高权重,目无党纪,独断专行”。

代表人物之二:李真(河北省国税局原党组书记、局长,正厅级。因贪污、受贿罪于2003年10月9日被终审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李真可谓少年得志。用“得志便猖狂”来形容



曾经风光的程维高